

盘龙区卫生健康局行政处罚信息公示表

行政处罚决定文书号	案件名称	处罚类别	处罚事由	处罚依据	行政相对人信息							处罚结果	处罚期限		处罚机关	当前状态	地方编码	数据更新时间	案件来源	立案时间	备注
					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组织机构代码	工商登记码	税务登记号	居民身份证号	法定代表人姓名		处罚生效期	处罚截止期							
盘卫医罚[2025]0003号	云南比尔西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未按规定填写病历资料案	警告、罚款	未按规定填写病历资料	《医疗纠纷预防和处理条例》第四十七条第四项	云南比尔西希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91530103MA6KJPJN7F				4525*****939	刘迪文	警告、罚款10000元	2025/2/10	2099/12/31	盘龙区卫生健康局	0	530103	2025/2/14	社会举报的	2025/1/13	
盘卫医罚[2025]0005号	云南吉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盘龙润源路诊所未按规定备案诊疗科目开展诊疗活动案	警告	未按规定备案诊疗科目开展诊疗活动	《医疗机构管理条例》第四十六条、《医疗机构管理条例实施细则》第八十条	云南吉健医疗管理有限公司盘龙润源路诊所	91530103MAD0Y6X37N				5329*****024	罗加娇	警告	2025/2/8	2099/12/31	盘龙区卫生健康局	0	530103	2025/2/14	社会举报的	2024/11/20	
盘卫医罚[2025]0004号	石铭非医师行医案	没收器械、物品，罚款	未取得医师执业证书，从事医师执业活动	《中华人民共和国医师法》第五十九条	石铭					5323*****051		没收器械、物品，罚款20000元	2025/2/11	2099/12/31	盘龙区卫生健康局	0	530103	2025/2/14	社会举报的	2025/1/14	

填表说明：1. “处罚类别”指“警告、罚款、没收违法所得（没收非法财物）、责令停产停业、暂扣或吊销许可证（暂扣或吊销执照、行政拘留、其他”，如填入“其他”需注明。

2. “行政人相对代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一项，如行政相对人为自然人时可不填，但如“组织机构代码、工商登记码、税务登记号”均无，则必填。

3. “组织机构代码”、“工商登记码”、“税务登记号”三项行政相对人为非自然人时，三项至少必须填写一项；行政相对人为自然人时空白不填

4. “居民身份证号”一项行政相对人为自然人时为行政对象人身份证号码，行政相对人是非自然人时为法人身份证号码

5. “法定代表人姓名”一项，行政相对人为自然人时此项空白不填。

6. “处罚生效期”、“处罚截止期”两项格式为“YYYY/MM/DD”，如“2009/12/31”；“2099/12/31”的含义为“长期”。

7. “处罚机关”一项须填写机关全名

8. “当前状态”一项，填入“0、1、2、3”中一个数字，“0”表示“正常（或空白）”，“1”表示“撤销”，“2”表示“异议”，“3”表示“其他”，如为“3”，须备注说明。

9. “地方编码”一项填入盘龙区国家行政编码“530103”

10. “数据更新时间”一项为数据导出时间，格式为YYYY/MM/DD hh:mm:ss.